

浙江工业大学校级研究所年度绩效考核指标体系

（试行）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单位	评价标准	分值
基础条件与实力	人才队伍建设 (10 分)	1. 人员规模(3 分)	人	≥ 5 人	3
				$5 < \text{人}$	1
		2. 拥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人员人数占总人数的比例(3 分)	%	比例 $\geq 80\%$	3
				$60\% \leq \text{比例} < 80\%$	2
				比例 $< 60\%$	0
		3. 40 周岁以下青年教师、博士后比例(4 分)	%	比例 $> 50\%$	4
				$50\% \leq \text{比例} \leq 30\%$	3
				比例 $< 30\%$	0
	基本科研实力 (10 分)	4. 人均科研到款(10 分)	万元	到款 ≥ 30	10
				$30 > \text{到款} \geq 20$	8
				$20 > \text{到款} \geq 10$	6
				$10 > \text{到款} \geq 5$	4
				到款 < 5	2
科研活动与创新成果	项目承担情况 (30 分)	5. 纵向项目承担情况 (非第一负责人项目不计分, 最终得分不超过 15 分)▲	项	每承担一项 I 类项目★	15
				每承担一项 II 或 III 类项目	10
				每承担一项 IV 或 V 类项目	3
				每承担一项 VI 或 VII 类项目	1
		6. 横向项目情况 (非第一负责人项目不计分, 最终得分不超过 15 分)▲	项	每承担一项 II 类项目★	10
				每承担一项 III 类项目	8
				每承担一项 IV 类项目	6
				每承担一项 V 类项目	4
			万元	年度累计到款 ≥ 120	12
				年度累计到款 ≥ 100	10
				年度累计到款 ≥ 80	8
				年度累计到款 ≥ 60	6
				年度累计到款 ≥ 40	4
				年度累计到款 < 40	2
				年度累计到款 ≤ 10	0
	科技成果 (50 分)	7. ESI 论文	篇	《自然》(Nature)、《科学》(Science) 论文★;	15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单位	评价标准	分值
		(非第一作者单位论文按 75%计算；最终得分不超过 15 分) ▲		ESI TOP 论文	3
				ESI 论文	1
		8. 科技奖励 (排名第二、三的承担单位分别按 60%、50%计算，累计不超过 20 分)	项	国家级科技一等奖★	20
				国家级科技二等奖★	16
				省部级科技一等奖	12
				省部级科技二等奖	8
				省部级科技三等奖	4
				国家专利金奖	16
				国家专利银奖	14
				国家专利优秀奖	12
				省专利金奖	10
				省专优秀奖	8
				社会力量奖特等奖	12
				社会力量奖一等奖	10
				社会力量奖二等奖	6
				社会力量奖三等奖	2
		9. 知识产权 (非第一承担单位不计分，最终得分不超过 15 分) ▲	项	发明专利授权	1
				实用新型、外观设计、软件著作权	0.3
				国际标准	10
				国家标准	8
				行业标准	6

注：标注为▲的指标为须根据研究所人数进行得分修饰的指标项，该项指标得分=该项汇总得分/调节系数，其中调节系数=研究所人数/平均人数,平均人数=全校研究所成员总数/研究所总数，向下取整。

标注为★的评价标准为突破性指标,研究所在年度绩效评价中完成突破性指标且总分排名达到前 50%直接评为优秀。